

### 黄江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2023年

| 年度               | 2023年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黄江分局   | 财供人數(編制总数)<br>合计 | 12     | 公益一类編制數<br>小計  | 4   | 行政(參公)<br>編制數小計                                   | 8   | 公益二類編制數<br>小計   | 0                 | 下属单位数:            | 0                 |
| 年度总目标            | 以黄江镇建设莞深科技创新走廊桥头堡为工作思路，通过打击各类交通运输违法行为，排查安生产和社会矛盾隐患，规范行业服务等，使得我镇交通运输行业达至“安全生产、和谐有序、群众满意”。<br>1、执行省厅和市局有关行政执法服装及标志管理规定，维护执法和窗口工作形象，符合和法律法规和执法风纪规定。2、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办公大楼、后院停车场及其实附属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保证行政办公正常进行。3、全力保障春运期间旅客运输安全，提升服务质量，确保圆满完成春运各项工作任务。4、坚决打击超限超载违法运输行为，促进道路行车秩序持续规范。5、确保交通运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维护交通运输市场正常秩序。 |                  |        |  |   |   |   |   |                   |                   |                   |
| 完成情况             | 基本达到黄江镇建设莞深科技创新走廊桥头堡开展工作思路，通过打击各类交通运输违法行为，排查安生产和社会矛盾隐患，规范行业服务等，促时我镇交通运输行业达至“安全生产、和谐有序、群众满意”。   |                  |        |  |   |   |   |   |                   |                   |                   |
| 未完成原因            |  |                  |        |  |   |   |   |   |                   |                   |                   |
|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  |                  |        |  |   |   |   |   |                   |                   |                   |
|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  | 总预算(万元) 942.43   |        |  | 部门预算  |   | 专项资金  |   |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                   |                   |
| 年初预算数            |  | 942.43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锁本级资金   | 其他来源资金  | 镇本级   | 镇本级   | 其他来源资金            |                   |                   |
| 实际下达数            |  | 1134.54          | 749.72 | 170.38   | 22.33   | 1134.54   | 774.20  | 218.37  | 141.97            |                   |                   |
| 实际支出数            |  | 1093.39          | 735.42 | 216.02   | 141.95  | 1093.39   | 735.42  | 216.02  | 141.95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自评分   |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 指标解释  | 佐证材料说明  | 评分标准  | 数据来源              | 备注                |                   |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  | 10               | 9      | 按照行政机关经费基本已完成指标;1、按照省厅和市局有关行政执法服装及标志管理规定，已更换了服装。2、保障办公大楼、后院停车场及其附属设施维修维护，为保各种设备的正常使用。3、完成春运期间旅客运输安全各项工作，提升服务质量，已圆满完成春运各项工作任务。4、坚决打击超限超载违法行为，促进道路行车间秩序持续规范。5、确保交通运输各项工作正常开展，维护交通运输市场正常秩序。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例，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例，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例，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br>重点工作是省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同时，也指预算资金安排金额较大的工作。<br>重点工作任务以年初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重点工作为基础，年中新增重点工作，应纳入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一并计算。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 30               | 28.91  | 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96.37%，得分：30*96.37%-28.91分，行力度。   |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完成率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br>2. 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和部省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字和材料；<br>3. 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施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 20               | 20     | 部门整体效益指标涉的各项目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 部门整体效益指标涉的各项目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完成率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

|          |  |   |     |   |   |  |  |   |
|----------|--|---|-----|---|---|--|--|---|
| 预算编制     | 预算编制合规性  | 6 | 2.5 | 未进行事前评估，扣2分；预算差异数3.63%，扣分0.5分；预算调整率20.38%，扣1分。                        | 反映部门预算的合理性；规范性；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以及开展事前评估的规范性。                               | 1.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2. 专家评审意见；已经提交过，不重复提交。                         | 1. 预算编制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镇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1分）。3. 需计算预算差异率，并填写在“评分依据”处。（数据来源：决算报表）   |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
|          | 绩效目标设置规范性  | 6 | 6   | 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目标审核工作，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                           |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1.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是否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1分。2. 部门、单位是否积极配合财政部门开展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 部门自评，镇政府局复核为准。一般情况下不需要另支进度计算得分。  | 部门自评，镇政府局复核为准。  |
| 预算执行     |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 6 | 6   | 第二、第三季度均达到序时进度。   |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 1. 按财政部通报各部门第二、三季度公开执行到位情况；2. 第二、三季度均达到序时进度的，得1分。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 财务管理合规性  | 3 | 3   | 有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涵盖预算管理、采购管理、收支管理、合同管理等，有制定财务管理制度。                   |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 1. 审计监督等部门的审计、检查结果；2. 整改报告、整改情况说明；3. 单位制定的内部管理制度。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信息公开     |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 2 | 2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 1 | 1   | 按照要求对预算算在政府政务网上进行信息公开。  |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 提供预算决算结果公开的截图，或提供网址。                                       | 提供预算决算结果公开的截图，或提供网址。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管理效率     | 绩效信息公开合规性  | 1 | 1   | http://www.dg.gov.cn/dgjz/gkm/p/conten/3/3984/post_39844227.html#2574 | 对政府招投标项目的有按照规定提前30日进行意向公开，2021年并未发生相关采购事项，2022年及2023年有发生，均做了意向公开工作。 |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完整性和及时性情况。                                   | 本单位截止目前并无发生涉及本单位的政府采购投诉事件。   | 本单位项目采购清单（含填采买计划时间、是否意向公开、意向公开时间），本单位所有项目采购的采购意向公示截图。 |
|          |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 1 | 1   | 本单位的内部控制制定有涵盖政府采购方面内部控制建设   |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 本单位的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 本单位的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 本单位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采购管理     | 采购活动合规性  | 2 | 2   | 基本上政府采购合同能及时备案，镇财政复核为准。   | 反映采购活动合法性情况。  | 本单位政府采购合同能及时备案，镇财政复核为准。                                    | 反映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 本单位项目采购数据存在异议，如对镇财政局提供建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          |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 2 | 2   | 镇财政复核为准   |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 如对镇财政局提供建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如对镇财政局提供建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资产管理     | 合同备案时效性  | 1 | 1   | 基本上政府采购合同能及时备案，镇财政复核为准。   |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 如对镇财政局提供建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镇财政局提供数据。   |
|          | 合同支付及时性  | 1 | 0.5 | 少部分合同付款时间超时间执行  | 反映采购项目资金支付及时性情况。  | 预算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支付情况，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预算单位本年度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支付情况，如对镇财政局提供建议，请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资产配置     | 采购政策效能   | 1 | 1   | 2023年面向中小企公开采购份额预留100%。   |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 根据各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镇财政局提供数据。   |
|          |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 1 | 1   | 严格按照规定对固定资产进行报账审批，审批后按照规定处置资产并将资产收益上缴镇财政。                             |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入情况。  |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入情况。   | 预算单位按照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条款，及时支付中标成交供应商相关资金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资产盘点情况   | 资产盘点情况   | 1 | 1   | 按照规定对本单位所属资产进行盘点并编制盘点告  |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 根据各单位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据=（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100%。2. 盘点结果处理情况相关材料。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 数据及时性  | 1 | 1   | 每月都按时上报数据   | 反映部门资产月报  | 1. 决算报表——“财决附04表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租金收入、资产处置收益、租金收缴相               | 1.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国家、省镇有规定可自留的资产除外）。2. 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合规性  | 2 | 2   | 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本单位的固定资产管理制   | 资产系统有关部門（单位）资产管理  | 1. 本单位的资产管理相关制度。2. 提供巡视、审计、监督检查结果。                         | 1. 本单位资产月报是否在当月8日前完成月报上缴。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2. 有无本部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操作细则、规程等（需包含资产管理、使用、处置收入收缴等方面）； |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
|          | 合计   |   | 100 | 93.91   | *   | *  | *  | *   |
| 绩效自评等级   | 优  |   |     |   |   |  |  |   |
| 绩效评价等级   |  |   |     |   |   |  |  |   |
|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 年初预算数942.43万元，实际下达数1134.54万元，预算调整率20.38%，预算执行率96.37%，预算调整率偏高，建议预算单位合理编制年初预算，降低预算调整率，对于进度缓慢的项目及时核减预算，同时，应加强绩效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   |     |   |   |  |  |   |